**附件一：**

**第一届广西计算机学会软件测试技能大赛**

**赛制规则**

# 赛场纪律

1. **总则**

第一条 为了推动我区软件开发及测试技术的发展和提高，考查学生的软件测试能力、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，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力。同时，为参赛学校提供一个展示各自教学水平的平台，为用人企业提供一条发现优秀软件测试技术人才的捷径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特制定本则。

第二条 对违规违纪行为的处罚遵循“独立、及时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。

第三条 参赛队员、带队老师对违规违纪的处罚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。对处罚不服的，可向本赛组委会申诉。申诉期间不停止处罚的执行。

第四条 违规违纪行为触犯国家法律的，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第五条 本办法由2018年广西计算机学会第一届软件测试技能大赛组委会执行。

1. **处罚**

第六条 处罚种类：

1、警告；公开批评。

2、扣分；公开评判并折减扣除总分。

3、取消参赛资格；

4、其他处罚。

前款各项处罚可以独立或合并适用。

第七条 比赛中被处以警告的处罚

1、比赛中扰乱赛场次序。

2、比赛中高声喧哗、打闹并不听劝阻的。

3、比赛中有抽烟、吐痰、乱丢垃圾等不维护赛场环境卫生的。

1. 比赛中有不服从组委会评判结果，恶意中伤的。

第八条 对延误比赛、弃赛、中断比赛、罢赛的处罚

1、参赛团队未按规定时间（比赛开赛时间）或人数参加比赛的，视为延误比赛，给予违规团队扣分处罚。

2、有下列情况的参赛团队属比赛弃赛，组委会有权取消参赛团队本轮次比赛资格：

①并非不可抗拒原因，且未经组委会批准，凡延迟比赛开始时间超过15分钟的队；

②拒绝参加组委会调整时间、地点的比赛；

3、比赛时，参赛团队成员有一人以上（含一人）退出比赛的，视为罢赛；取消参赛团队本轮次比赛资格。

第九条 参赛团队违规使用未报名的队员参加比赛，或在比赛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现象的，取消参赛团队本轮次比赛资格，且其他轮次比赛予以作废。

第十条 对不文明、不道德和暴力行为的处罚

1、以指责、谩骂、吐唾沫、打手势或其他不文明、不道德方式侮辱对方参赛队员、带队老师、组委会、工作人员的，必须予以取消本轮次比赛资格。

2、以击、打、踢、踩或其他暴力方式故意伤害对方参赛队员、带队老师、组委会成员、工作人员的，取消本轮次比赛资格，并处以扣除总分20分的处罚。

3、比赛时群体打架（参赛队有两人以上实施暴力行为），导致比赛无法正常进行的，给予当事人以警告处理，对赛场或个人造成损害的，报公安机关依法处理，并取消当事人所在队参赛资格，且其他轮次比赛予以作废。

第十一条 在比赛中或比赛后，参赛队员因比赛相关的事由对组委会、工作人员、其他参赛队员或带队老师实施不文明、不道德行为或暴力行为的，由行为人自己承担责任，并比照本办法第十条的规定给予从重处罚，对社会或个人造成损害的，报公安机关依法处理。

第十二条 参赛队员所属亲友、同学等有本办法第十条规定行为的，比照第十条、第十一条规定，对该参赛队实施处罚。

**第三章 处罚的决定与执行**

第十三条　统一参赛队伍警告超过三次，予以扣除总分20分的处罚，累计扣除超过60分的，取消本团队本轮次参赛资格。除上述处罚外，情节恶劣者，组委会有加重处罚的权利。

第十四条 违规违纪情况应由比赛由组委会在每轮次赛后向大赛公开公布，参赛队伍有异议可向组委会提交口头或书面申诉。申诉期间不停止处罚的执行。  
   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从重处罚。本办法所称“从重处罚”系指在原处罚标准之上加重处罚。

1、多次违规违纪，拒不悔改的；

2、情节恶劣，产生不良影响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；

3、对投诉人、证人、执法人员打击报复的；

4、提供虚假情况，阻挠调查，贿赂执法人员的；

5、其他应从重处罚的情形。从重处罚情形，由大赛组委会审议认定。

第十六条 被处罚团队对大赛组委会作出的处罚不服，应在处罚决定作出后下一轮次比赛为开始之前提出申诉，并交纳100元申诉费，胜诉后退还。否则，不予退还。大赛组委会应在接到申诉后到下一轮次比赛结束之前作出最终决定，对最终处罚决定不得申诉。

第十七条 本办法未列明的违规违纪行为，大赛组委会有权参照本办法相类似的规定给予处罚。大赛组委会可视违规违纪行为的情形、情节及危害后果，参照本办法第六条的规定酌情给予处罚。

**第四章 附则**

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第一届广西计算机学会软件测试技能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，未尽事宜由组委会补充确定。

第二十条　本办法只适用于第一届广西计算机学会软件测试技能大赛。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

# 竞赛内容

1）竞赛内容为实践操作题。

2）实践操作题共420分钟，其中测试管理部分为180分钟，功能测试部分为150分钟，性能测试部分为90分钟。

* 实践操作要求参赛队员上机实际操作完成；
* 实践操作主要是结合测试管理工具，性能测试工具，功能测试工具，依据项目案例考题的要求完成一个测试流程的操作。

# 评分规则

* **实践操作测试管理工具操作；**

团队组建（20分）

需求管理（20分）

创建测试计划（10分）

场景创建（5分）

用例设计（20分）

缺陷提交（20分）

报告导出（5分）

* **实践操作性能测试工具操作；**

创建项目（5分）

录制脚本，并且可以正确回放（15分）

添加事务（5分）

关联（5分）

添加集合点（5分）

脚本参数化，参数化字段不低于三个字段（20分）

根据需求布置场景（15分）

IP欺骗（10分）

监控被测系统性能（10分）

生成性能测试报告截图（10分）

* **实践操作自动化功能测试工具操作；**

**Part1：**

项目建立，脚本建立（5分）

脚本录制，并且可以正确回放（10分）

脚本参数化，参数化字段不低于3个字段（20分）

脚本之间的调用（5分）

校验属性，校验消息框（20分）

**Part2：**

强制抓取对象并添加到对象库（15分）

手动编写脚本（25分）

# 大赛总分说明

大赛总分为300分，其中测试管理部分为100分；性能测试部分为100分，功能测试部分100分。

根据实践操作的总成绩排名评判名次。

# 奖项设置

特等奖3队：奖金、奖杯、锦旗、荣誉证书、录用意向书；

一等奖 6 队：锦旗、荣誉证书；

二等奖10 队：荣誉证书；

优秀指导老师3名：奖金、荣誉证书。

# 赛事流程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 期 | 时 间 | 内 容 |
| 12月21日 | 全天 | 参赛报到 |
| 12月21日 | 14:30-16:00 | 报到，参观场地，熟悉环境,由各校领队领取午餐券,安排住宿 |
| 16:00-17:00 | 领队、裁判员、指导老师工作会议 |
| 12月22日 | 09:00——12:30 | 软件测试工具TestCenter实践竞赛。 |
| 14:30——17:00 | 软件测试工具AutoRunner实践竞赛。 |
| 12月23日 | 9:00-10:00 | 开幕式，主持人 ，  计算机学会领导致辞（5分钟）  主办方领导致词（5分钟）  承办方领导致词(2\*5分钟）  主持人大赛规则和奖项设置、奖金设置说明，并请主办方领导宣布大赛开始。（15分钟） |
| 10:00——10:15 | 由各校领队或指导老师带队前往比赛现场 |
| 10:15——12:00 | 软件测试工具PerformanceRunner实践竞赛 |
| 12:30——14:00 | 午餐、午休，及专家评委团评定 |
| 14:30——16:00 | 闭幕式，  颁奖仪式  主办和承办领导致辞  此次大赛圆满成功闭幕！ |